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的中石油宿迁运河油库涉油设施设备拆除项目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中石油宿迁运河油库涉油设施设备拆除项目，属于建筑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山西国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262万元，资产总额为531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山西国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5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